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公司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82,787,63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四方达	股票代码	3001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姓名或方式	董秘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海兵	杨易娟	
办公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十五大街 109 号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十五大街 109 号	
传真	0371-86070182-321	0371-86070182-321	
电话	0371-66728022	0371-66728022	
电子信箱	sgsf@diamond.com	sgsf@diamond.com	

2.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超硬材料及其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主要产品属于“新材料产业”中“3.5.3.4 其他结构复合材料制造”分类的金刚石与金属复合材料、金刚石与金属复合制品、氮化物与金属复合材料、氮化物与金属复合制品等重点产品类别。复合超硬材料下游可应用于石油钻探及矿山开采、汽车零部件、装备制造、轨道交通、建材、建筑、电子信息等高端采掘与先进制造领域。CVD 金刚石属于“新材料产业”中“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高品质大尺寸超纯 CVD 金刚石可用于珠宝首饰、精密刀具、光学窗口、芯片热沉等高端制造企业及消费领域。

公司围绕超硬材料不断深耕,目前已经形成了以复合超硬材料为核心,以精密金刚石工具及 CVD 金刚石为新的业务增长点的战略产品体系,按照行业下游应用分类,现阶段公司主要产品有三类:应用于资源开采/工程施工领域的复合超硬材料制品(以下简称“资源开采/工程施工类产品”),应用于精密加工领域的复合超硬材料制品(以下简称“精密加工类产品”)和 CVD 金刚石。

(1) 资源开采/工程施工类产品

该系列产品主要用于石油、天然气、页岩气、煤炭、矿山的开采及重大基建项目,道路施工。

油气开采类产品以石油/天然气钻探用聚晶金刚石复合片为主,主要配套石油/天然气钻探用 PCD 和 PCD 复合钻头,属于勘探开采作业过程中的耗材。产品技术成熟,性能稳定,具有良好的耐磨损性、抗冲击性和耐热性,在地质条件较为复杂的中硬到硬地层具有极好的钻进效果,可大幅提高页岩油、页岩气开采作业的经济性。目前广泛应用于陆地石油、海上油井的勘探与开采。

公司目前已经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应用层涵盖砾石层、中硬层、硬地层、含砾地层等所有地质结构的平齿、异形齿产品组合,在油气勘探与开采作业中表现优异。公司近年推出一系列新产品享誉国内外,进一步巩固公司石油/天然气钻探用金刚石复合片的高端地位,打破国内高端齿以进口为主的竞争格局,成为进口石油/天然气钻探用金刚石复合片高端齿的强劲对手,大幅降低国内油气开采成本。

油气开采类产品应用示意



石油作为国家生存和发展不可或缺的战略资源,对保障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有着不可估量的作用。随着国家战略和政策大力鼓励勘探开采技术研究及钻井工具的研制,海上钻井开采以及页岩油气勘探的进一步深入,石油/天然气钻探用金刚石复合片及其钻探工具在非常规油气开采领域也将迎来更大的市场空间。

煤田用金刚石复合片系列产品可覆盖煤田开采、煤层气开采等开采作业,已成为该行业最经济的钻头用齿。产品主要应用于煤田开采、煤层气开采、地质勘探、矿山开采、公路施工与维护、石材采掘、石材加工等领域。

油气开采类产品应用示意



PCD 微钻头已实现直径 φ0.5mm~φ20mm, PCD 厚度 1mm~10mm 等规格产品系列供应,因其寿命长、加工精度高及光洁度好等特点,广受电子信息等高端制造领域的青睐。随着 PCD 微钻头产业的不断发展,可逐步降低国内高端制造业对进口精密及超精加工工具的依赖。

PCB 刀片、CBN 刀具通常用于淬火钢、碳钢、铸铁等黑色金属材料的加工。通常用来加工发动机气缸、发动机活塞、阀座、刮油盘、刹车鼓、飞轮等。加工工件表面光洁度高,可以实现以车代磨,大大提高加工效率,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我公司首创的基聚晶金刚石拉丝模环件采用先进的高温+超高压工艺精制而成,金刚石颗粒间高度的键结合,使其既有天然金刚石的耐磨损性、硬度及良好的导热性,又兼有类似硬质合金的韧性,使用寿命长。可用于不锈钢、铜、铝及多种合金材料的高速拉拔,尤其在拉拔切削钢、不锈钢、钢丝绳、焊丝等专用线材领域优势极为明显。目前,公司已成为全球能供应超大直径拉丝模的两家生产商之一,已形成拉丝模环、成品模等适用不同客户需求的产品系列。

(3) CVD 金刚石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天璇专业从事 CVD 产业链相关技术研发及相关产品生

产销售。公司完全采用自主研发的 MPCVD 设备、MPCVD 金刚石生长工艺,批量制

造。

7. 信息技术系统风险:中信证券信息技术系统存在因不可抗力、软硬件故

障、通讯系统中断、第三方服务不到位等原因无法正常运行的可能,从而可能影

响中信证券业务顺利开展;随着新业务的推出和中信证券业务规模的扩张,对信

息技术系统的要求日益增强,中信证券近年虽然在信息系统开发和技术创新方

面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但仍可能存在因信息技术系统更新升级不及时对业务开

展产生制约的风险。

8. 政策法律风险:本期收益凭证是根据当前的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自律规

则设计的。如因国家宏观政策、财政政策、地方政府政策、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等方面发生变化,监管部门暂停或停止柜台交易或者有法律效力无法解

决相关法律问题,个别地区执法环境不完善等,可能对中信证券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中信证券正常的经营活动及收益凭证产生不利影响。

9.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

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收益凭证产品的成立、投资运

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产生影响,可能导致本期收益凭证认购失

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对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

失,公司须自行承担,中信证券对此不承担责任。

10. 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通过中信证券网站及时了解收益凭证相关信息及

制度规则。如公司在认购收益凭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

知或因公司其他原因导致中信证券无法及时联系公司,则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投

资决策。若公司未及时获取收益凭证的相关信息及制度规则,或对相关制度规则

的理解不够准确,可能导致投资决策失误。

11. 电子合同风险:若公司采用签订电子合同方式认购本期收益凭证的,在

合同签订过程中可能存在无法预测或无法控制的系统故障、设备故障、通讯故

障、导致电子合同无法及时签订,从而影响公司的投资收益。电子合同签订后,

公司凭交易密码登录中信证券金融终端进行交易,通过交易密码登录后所有操

作均将视同本人行为。如公司设置的交易密码过于简单或不慎泄露,可能导致

他人未经授权的情况下操作公司账户,给公司造成潜在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泰新材”)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

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

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0,000 万

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利息)进行现金管理,资金自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

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审议额度,单个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

月。该议案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8 月 24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瑞泰新材: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现就

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公司 中信证券 增利定期[1] 24,000 2023-3-26 2025-6-23 保本浮动型 3.30% 置业保证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本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管理产品风险提示

(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商品增利定期[1]期收益凭证

1. 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本期收益凭证的发

行说明书、认购协议约定的可能影响本期收益凭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信证券有

权停止发行本期收益凭证,公司将无法在约定的募集期限内预约认购本期收益凭

证。

2. 落集失败风险:收益凭证募集期结束后,中信证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本期收益凭证的发行说明书或认购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期收益凭证是否成

立。如不能成立,即募集失败,公司的收益凭证预约认购金额将于原定起始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予以解除冻结。

3. 市场风险:本期收益凭证将面临【中信证券全球商品多策略指数(GCAMS.WI)】相关的市场风险,即公司投资本期收益凭证的收益与【中信证券全球商品多策略指数(GCAMS.WI)】相关。公司需对【中信证券全球商品多策略指数(GCAMS.WI)】有自身判断并能承担其波动带来的收益波动风险。

4. 产品流动性风险: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前,公司只能在发行说明书约定的

时间内进行转让(除转让给符合规定的机构外),交易可能不活跃,导致公

司的转让让售需求可能无法满足;或者当期收益凭证未设提前终止条款,导致公司

在收益凭证到期前无法实现。

5. 发行人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期收益凭证以中信证券的信用发行,根

据证监会和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相关要求,中信证券目前具备充

足的流动资金,可以满足日常运营及偿付到期债务的需求。在收益凭证存续期

内,发行人不存在影响本期收益凭证正常运作的重大事项。

6. 操作风险:由于中信证券内部管理流程、人员操作失误、信息技术系统故障

等原因,可能导致本期收益凭证无法正常运作。

7. 信息技术系统风险:中信证券信息技术系统存在因不可抗力、软硬件故

障、通讯系统中断、第三方服务不到位等原因无法正常运行的可能,从而可能影

响中信证券业务顺利开展;随着新业务的推出和中信证券业务规模的扩张,对信

息技术系统的要求日益增强,中信证券近年虽然在信息系统开发和技术创新方

面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但仍可能存在因信息技术系统更新升级不及时对业务开

展产生制约的风险。

8. 政策法律风险:本期收益凭证是根据当前的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自律规

则设计的。如因国家宏观政策、财政政策、地方政府政策、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等方面发生变化,监管部门暂停或停止柜台交易或者有法律效力无法解

决相关法律问题,个别地区执法环境不完善等,可能对中信证券产生不确定性影

响,进而对中信证券正常的经营活动及收益凭证产生不利影响。

9.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

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收益凭证产品的成立、投资运

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产生影响,可能导致本期收益凭证认购失

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对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

失,公司须自行承担,中信证券对此不承担责任。

10. 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通过中信证券网站及时了解收益凭证相关信息及